

武汉市黄陂区生态环境监测站

监测报告

陂（污）字（2023）第048号

项目名称：	湖北鸭圣食品有限公司 污染源监测报告
委托单位：	/
监测类别：	污染源监测

（加盖报告专用章）

说 明

- 1、本站保证监测数据的公正性和准确性。
- 2、报告无“监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”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未加盖“监测报告专用章”无效。
- 4、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“监测报告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、报告缺页无效。
- 6、报告无授权人签字无效。
- 7、对委托单位自送样品的监测报告，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8、对监测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监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站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武汉市黄陂区生态环境监测站
地址：前川街双凤大道 872 号
电话：027-85919747
传真：027-85919747

一、任务来源

根据上级相关文件及管理需要,我站于2023年4月23日对该单位的污染源排放状况进行了现场监测。

二、企业概况

2-1 企业概况及生产状况

企业名称	湖北鸭圣食品有限公司				
地 址	黄陂区六指街甘棠村方小湾			邮编	/
联 系 人	陆泽林	固定电话	027-61880705	手机	13720220929
企业生产状况(正常年运行天数)	/				
废水处理工艺/设计处理能力(吨/日)	500				
实际处理能力(吨/日)/负荷(%)	300				
废水排放去向/纳污水体功能区类别	武湖/III类				
建成运行时间	2018年12月				

三、监测内容

3-1 监测内容、方案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分析方法及依据
1	外排口	pH值、氨氮、总磷、化学需氧量	3次/天×1天	见表3-2
备注:				

表 3-2 监测分析方法、仪器及依据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分析方法	分析方法依据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L)
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HJ1147-2020	PHS-3E 型 600710N0013050129	/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535-2009	T6 新锐可见 分光光度计 20-1610-98-0161	0.03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11893-89	T6 新锐可见 分光光度计 20-1610-98-0161	0.01
	化学 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HJ828-2017	50mL 酸式滴定管	4

四、执行标准

4-1 污染物排放标准

序号	样品类别	执行标准
1	水	GB18918-2002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1 中一级 B 标准限值
备注：标准限值见报告单。		

五、监测质控措施

严格按照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91-2002)、HJ91.1-2019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、《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》开展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工作,根据各项目的分析方法,分别采取空白值测定、平行样测定、国标样测定等质量控制措施,使用的仪器设备均通过计量测试检定部门的强检或校准,并处于有效期范围内。

表 5-1

质控措施一览表

项目名称	单位	空白信号值 (标 气/声校准器编 号)	考核样测定		国标样测定	
			S	CV%	平均值	保证值及不确定度
水	pH 值	无量纲	/	/	4.13	4.12±0.04
	氨氮	mg/L	/	0.2	/	/
	总磷	mg/L	/	/	0.725	0.722±0.028
	化学需氧量	mg/L	/	1.6	/	/

六、监测结果及评价

表 6-1

武汉市黄陂区生态环境监测站水质检验报告单

样品名称		污水	样品来源		湖北鸭圣食品有限公司	
分析项目		pH 值、氨氮等		分析方法（仪器）		电极法 分光光度法等
采样地点		外排口	采样人	周咏谋等	备注	污染源现状监测
收样日期		2023 年 4 月 23 日		报告日期		2023 年 4 月 28 日
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	pH 值		氨氮	总磷		化学需氧量
	(无量纲)		mg/L			
排 口	1 [#]	7.36	44.9	5.49		52
	2 [#]	7.34	44.1	5.32		56
	3 [#]	7.38	43.0	5.51		63
平均值		7.34-7.38	44.0	5.44		57
城镇污水 标准限值		6-9	8(15)	1		60
评价结论		达标	超标	超标		达标
备注：氨氮标准限值括号外数值为水温>12℃时的控制指标，括号内数值为水温≤12℃时的控制指标						

七、结论

经监测分析，该单位排放的污水中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均达到 GB18918-2002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1 中一级 B 标准限值，其中氨氮超标 4.5 倍、总磷超标 4.4 倍。

编制人：_____审核人：_____报告签发人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日 期：_____日 期：_____

*****以下内容空白*****